

安平县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 验收报告

委托单位：安平县农业农村局

验收项目：旱作雨养种植项目

验收类别：第三方受托验收

验收日期：二〇二四年十月

衡水创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

衡水创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我公司)受安平县农业农村局委托,根据《安平县 2023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旱作雨养种植项目实施方案》、《安平县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验收办法》等文件要求,对该项目实施的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任务面积进行抽检验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安平县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面积完成情况:安平县大何庄乡任务面积 14070.397 亩,实施面积 14070.397 亩。

二、现场验收情况

我公司安排验收组(于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17 日)进行了实地抽查验收。验收小组抽查涉及 1 个乡镇、3 个行政村的 4 个经营主体。验收人员对实施地块进行了卫星定位、卫星图的面积测量,对抽查地块所使用的机井关停情况进行了现场查验,验收过程中实时登记了《2023 年旱作雨养种植项目现场核实面积明细表》,验收结果如下:

1、大何庄乡

验收小组对大何庄乡 3 个行政村的 4 个经营主体共计任务面积 1071.01 亩进行了实地测量。

任庄村-安平县达昌种植专业合作社任务面积 706.5 亩,验收小组核实面积为 706.5 亩。

郎仁村-玖坤种植专业合作社任务面积 40 亩,验收小组核实面积为 40 亩。

郎仁村-安平县海鹏家庭农场任务面积 94.51 亩，验收小组核实面积为 94.51 亩。

报子营村-安平县兴丰利种植专业合作社任务面积 230 亩，验收小组核实面积为 230 亩。

经验收小组抽查，大何庄乡未发现落实面积不足的情况，抽查地块所使用的机井全部处于关停状态。

三、档案验收情况

验收小组审阅了以上 1 个乡镇的任务分解(核实)面积清单和公示情况，未发现申报面积不足的情况。

四、验收结论

衡水创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严格按照《安平县 2023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旱作雨养种植项目实施方案》、《安平县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验收办法》等文件要求，对安平县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，抽查涉及 1 个乡镇、3 个行政村的 4 个经营主体，经验收小组综合评定，安平县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，抽取地块落实面积均不少于任务面积，未发现任务面积不足的情况；机井关停已全部落实到位，申报材料手续齐备、程序合理，未发现不妥之处。安平县大何庄乡 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完成任务面积 14070.397 亩。

附件 1：现场照片

附件 2：2023 年旱作雨养种植项目验收评分表

附件 3：2023 年旱作雨养种植项目现场核实面积明细表

衡水创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2024 年 10 月 17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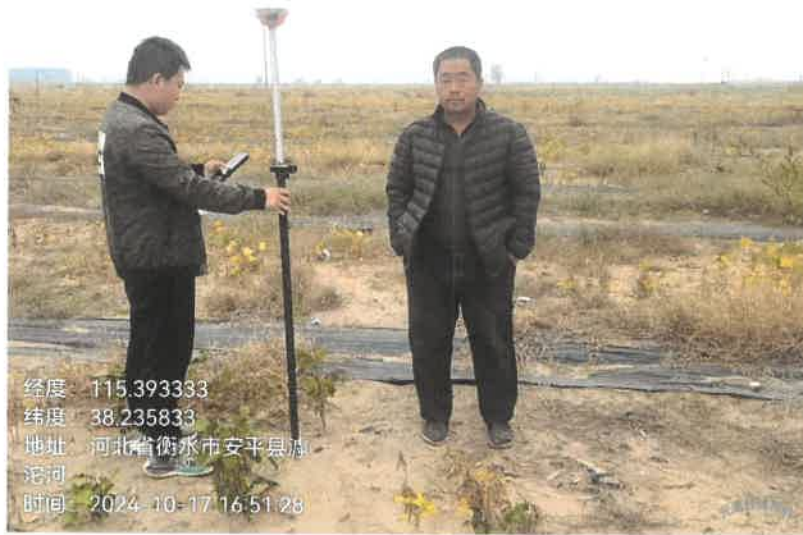
任庄村



任庄村



郎仁村



报子营



附表 2:

2023 年度旱作雨养种植项目验收评分标准

申请验收单位:

验收时间: 2024 年 10 月 17 日

验收内容		评分标准	得分
组织领导 (5分)	县级成立项目领导小组 (3分)	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得 3 分; 县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任组长得 2 分; 县级农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得 1 分。否则不得分。	3
	召开项目工作部署 (2分)	县级政府召开得 2 分; 部门联合召开得 1 分; 农业主管部门单独召开得 1 分。否则不得分。	2
方案 (13分)	实施方案 (5分)	县级制定了实施方案并正式行文, 符合省市实施方案要求, 得 2 分。 方案明确实施内容、实施地点、技术路径、工作程序、资金使用、补贴标准、操作方式、保障措施等内容得 3 分。每缺一项扣 1 分。	2 3
	关停井方案 (5分)	制定严格的关停井方案, 明确有关责任和措施得 5 分, 每缺一项扣 2 分。	5
	技术方案 (3分)	县级成立项目专家技术指导组得 1 分。	1
		县级制定了技术方案且符合省市方案要求得 2 分。	2
项目室内验收 (80分) 入户确认 (20分) 合计	制定管理办法 (3分)	县级制定了项目相关的管理办法或制度得 3 分。	3
	工作督导 (5分)	县级有项目督导检查佐证材料得 5 分, 无不得分。	5
	项目宣传方案 (2分)	县级制定宣传方案的 2 分。	2
	项目档案 (4分)	项目档案管理规范, 内容包括实施区域图、乡 (镇) 面积汇总表、面积清册、项目开展文件、会议文件、资金兑付、财务管理等相关纸质、影像资料。齐全得 4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	4
	规范报送 (3分)	县级实施方案、验收申请、年度总结报告等按照省市文件要求的时间节点规范报送得 3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	3
	组织媒体宣传 (3分)	县级有项目宣传报道、培训资料及相关影像资料得 3 分。无不得分。	2
任务落实 (5分)	按任务面积完成情况的百分比计分, 低于任务面积 80% 不得分, 80-100% 按比例得分。	5	
面积清册 (10分)	查看经过乡 (镇) 政府负责人、村委会负责人和农户三方签字确认, 并加盖乡 (镇) 政府和村委会公章的《旱作雨养种植项目核实面积清单》。齐全得 10 分, 不全酌情扣分。	10	

	协议书 (3分)	乡镇或行政村与农户、经营主体签订实施协议。齐全得3分，不全酌情扣分。	3
	公示情况 (3分)	《旱作雨养种植项目核实面积清单》在村务公开栏进行了公示并留存公示影像资料得3分。不全酌情扣分。	3
	资金管理 (5分)	项目资金在自验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全部兑付得5分。	3
	项目及节水效益 工作总结评估情况 (6分)	对组织领导、配套资金落实、任务落实、种植模式、关井数量、关井措施、减少农业用水、取得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等情况进行总结评估，得6分。	5
县级 自验 结果 (10分)	成立组织 (2分)	成立了县级自验组织，进行了县级自验，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2
	验收办法 (4分)	县级有政府制定的项目验收办法得4分；由部门制定的验收办法得3分。无验收办法不得分。	4
	验收报告 (4分)	自验结果通过部门公示栏、电视或政府网站等进行了不少于7天公示，有验收报告得4分，无验收报告不得分。	4
入户确认 面积完成 情况(20 分)	完成任务面积得20分。 未完成，按任务面积完成百分比计分。	20	

验收人员签字：孙光飞